附件1

六安市叶集区洪集镇镇级路长办公室

成员单位职责及责任人

镇级路长办公室成员单位应按照职责分工，各司其职，各负其责，协同推进路长制各项工作；协助总路长解决农村公路建管护运、推行路长制中遇到的重点难点问题和重大事项决策。路长办公室成员单位主要职责如下：

1．镇农管办：负责路长办公室日常工作，牵头制定并落实路长制各项工作规章制度和办法，组织各成员单位召开联席会议，加强农村公路路政管理等。

2．镇财政所：负责落实路长制工作经费，协调政府公共资源交易部门合理简化农村公路设计、监理、施工等环节的招投标程序等。

3．派出所：负责农村公路交通安全管理，维护道路交通秩序，预防和减少交通事故，对行驶在农村公路上的客运车辆等车辆驾驶员进行安全教育，并严厉打击破坏、偷盗农村公路附属设施的行为等。

4．自然资源和规划中心所：负责协调农村公路建设项目用地保障，对按建设用地管理的公路项目用地组织、指导用地单位依法申请确权登记等。

5．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所：建立安全监管机制，降低安全生产事故率等。

6．乡村振兴工作站：负责整合惠农利民的相关政策和资金，助推农村公路建管护运各项工作全面协调发展等。

7．水利站：负责将过水桥涵、行蓄洪区撤退路等水利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与农村公路有机结合，并负责查处在跨河桥梁禁止采砂区域内的非法采砂作业等。

8．林业站：负责指导并提供相关政策，鼓励在农村公路用地范围内的宜林地区，结合农村公路绿化工作，按照适地适树原则，充分考虑空间的配置和季相变化，种植经济价值较高的树木、灌木、花草等。

9．文广站：负责将当地旅游业和农村公路紧密结合起来，大力发展乡村旅游，带动农村经济发展等。

10．市场监督管理所：负责农村公路建设市场规范管理和行政执法有关工作。

11．住房和城乡建设（规划）分局：指导做好全镇公路沿线集镇和乡村规划，加强规划监督管理，联合相关部门对违章建设进行清理；协助做好公路建设规划选址工作；做好公路改扩建等建设项目审批。

12．杆管线主管单位：电信、移动、联通、电力、自来水、邮政等有关杆管主管单位，在公路用地范围内架设埋设管线，要事先报公路管理机构审批。新增管线宜由一家单位统一承建、统一管理，实现资源共享，避免出现多家单位反复开挖现象。